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: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 陳應華

電話: 06-2991111#8932 傳真: 06-2950218

電子信箱: spchen@mail. tainan. gov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北區大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3年4月10日 發文字號:府秘採字第1030336262號

速別:普通件

裝

訂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二(0336262A00_ATTCH1.pdf)

主旨:外交部代理各機關、學校等辦理「因公赴國外出差或返國 述職人員綜合保險」共同供應契約採購案(102039CB), 效期屆滿續約展期,契約期間自103年4月1日至104年3月3 1日為止,可供各機關利用,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機關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外交部103年4月9日外秘購字第10335510410號函辦理
- 二、檢附上開函文影本乙份。

: 線

1030336262